

# 河北省旅游职业教育集团文件

冀旅集团技赛〔2023〕10号

## 关于举办河北省职业院校

### 2023年“研学旅行”（高职）技能大赛的通知

各参赛单位：

根据《河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2023年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的通知》（冀教职成函〔2022〕73号）要求，现将河北省职业院校“研学旅行”（高职）技能大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# 一、时间及地点安排

##### （一）线上说明会

时间：2023年9月26日，召开线上说明会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##### （二）参赛报到

时间：2023年10月12日 8:00-12:00

地点：维也纳国际酒店(承德大学城高铁站店)，河北省承德市双桥区冯营子镇东南山中街与冠峰路交叉口。各参赛队提前联系自行订房，酒店联系人徐经理13323144211。

路线：1.从承德火车站乘67路、29路区间/29路支线公交车，到科技大厦站，出站后步行约135米到达维也纳国际酒店。从承德火车站打车至维也纳国际酒店约30元。

2.从承德南站打车至维也纳国际酒店约9元。

##### （三）参观场地

时间：2023年10月12日 9:00-12:00

地点：河北旅游职业学院行政楼204，河北省承德市高教园内。

##### （四）开赛式

时间：2023年10月12日 14:00-14:30

地点：河北旅游职业学院行政楼 204，河北省承德市高教园内。

#### （五）赛前说明会

时间：2023年10月12日 14:30-15:30

地点：河北旅游职业学院行政楼 204，河北省承德市高教园内。

#### （六）比赛时间、地点

##### 1.理论测试

时间：2023年10月12日 16:00-17:00

地点：河北旅游职业学院教学楼机房，河北省承德市高教园内。

##### 2.技能测试

时间：2023年10月13日 08:00-11:30

2023年10月13日 13:30-16:30

地点：河北旅游职业学院行政楼 204，河北省承德市高教园内。

#### （七）闭幕式

时间：2023年10月13日 16:30-17:30

地点：河北旅游职业学院行政楼 204，河北省承德市高教园内。

### 二、比赛内容与规程

#### （一）比赛内容

包括理论知识考核（笔试）、研学旅行课程（产品）展示、研学旅行指导师风采展示三个部分内容。比赛成绩理论知识测试占 20%，研学旅行课程（产品）展示占 60%，研学旅行指导师风采展示占 20%。理论测试主要为研学旅行相关理论知识，研学旅行课程（产品）展示，要求选手在规定时间内围绕设计理念、研学主题、研学资源、研学目标、课程内容等完成课程展示。研学旅行指导师风采展示，要求围绕研学旅行主题，结合职业感悟、创意教学等进行团队风采展示。

#### （二）比赛规程

详见附件。

### 三、参赛对象与组队要求

（一）参高职组参赛选手必须是高职（高专）全日制旅游类专业的正式在籍学，五年制高职的四、五年级学生可报名参加本赛项比赛。

（二）本赛项为团体赛，每所院校限报 2 个代表队，每个参赛队不超过四名选手。每个院校配领队 1 名（领队不能兼任指导教师）。每个代表队可报 2 名指

导教师，各参赛队报名时，应明确指导教师顺序。

#### 四、参赛守则

（一）严格遵守技能竞赛规则、技能竞赛纪律和安全操作规程，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，自觉维护赛场秩序，听从工作人员的指挥。

（二）参赛选手须按竞赛通知要求，准时到达比赛场地等候，逾期不到者按自动弃权处理。

（三）参赛选手进入比赛场地，须佩戴参赛证并出示学生证及身份证，着装应符合项目的比赛要求。

（四）比赛期间不得使用任何通讯工具，不得携带书籍、参考资料，如发现选手携带通讯工具或违禁资料进入赛场，按作弊处理。

（五）竞赛过程中不准互相交谈，不准偷窥、暗示，不得擅自离开赛场。

（六）到达竞赛结束时间，应立即停止答题和操作，不得拖延。

（七）参赛选手完成各项目后即可离开比赛现场。

（八）如对裁判员或执裁过程有异议，应在专项竞赛结束 2 小时内由领队以书面形式向大赛仲裁组正式提出。

（九）本竞赛项目的最终解释权归大赛执委会。

#### 五、参赛须知

（一）比赛以院校为单位组织参加，每所院校限报 2 个代表队，每个参赛队不超过四名选手。每个代表队可报 2 名指导教师，获得一等奖代表队的 1 名指导教师授予省级“优秀指导教师奖”。各参赛队报名时，一般应明确指导教师顺序，如某校代表队获得大赛一等奖，且后又无特别指明，则排第 1 顺位的老师获“优秀指导教师奖”。

（二）参赛院校请于 2023 年 8 月 20 日-9 月 5 日 12:00 时前在“河北省学生技能大赛管理平台”（<http://hbszjs.hebtu.edu.cn/jnds>）上完成报名。各队须认真核实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姓名（必须与本人身份证一致），此信息将作为赛场考务安排、成绩公布、证书发放的依据。信息一经上报，不得更改。如因学校上报信息不准，报名学校自行承担其带来的一切后果。

同时将学生参赛基本信息回执表（附件 4）、选手电子照片表（附件 5）、观摩人员信息表（附件 6）发到 [wlxy@hbly.edu.cn](mailto:wlx@hbly.edu.cn) 邮箱（文件名为学校+参赛队数），纸质版文件需要加盖单位公章，比赛报到时上交大赛执委会。相关报名参赛信息须如实填报，且与预报名邮件内容保持完全一致。

(三)材料不全或逾期报送将不予受理。报名后,原则上不得更换参赛选手。若比赛现场发现参赛选手与报名信息不符,将取消参赛资格。

(四)参赛选手须携带身份证、学生证、参赛证参加比赛,无上述证件者不得参赛。

(五)比赛期间各代表队食宿自理,办理住宿必须出具本人的身份证。

(六)各参赛单位必须为参赛选手、领队及指导教师上意外伤害保险。大赛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,由各参赛队自行解决。

## 六、联系方式

(一)赛务联系人: 田老师 13903149292 李老师 13832440345

(二)集团联系人: 李老师 13832494526 杨老师 13733341031

## 七、其他事宜

(一)本次竞赛不收取参赛费用,食宿费、交通费及其他费用自理。

(二)如参赛队伍较多,比赛时间可能延长,具体时间地点以参赛指南为准。

附件 1: 河北省职业院校 2023 年“研学旅行”(高职)技能大赛赛项规程

附件 2: 河北省职业院校 2023 年“研学旅行”(高职组)技能大赛题库

附件 3: 河北省职业院校 2023 年“研学旅行”(高职组)技能大赛样卷

附件 4: 河北省职业院校 2023 年“研学旅行”(高职组)技能大赛参赛基本信息回执表

附件 5: 河北省职业院校 2023 年“研学旅行”(高职)技能大赛参赛选手电子照片表

附件 6: 河北省职业院校 2023 “研学旅行”(高职)技能大赛参赛观摩人员信息表

附件 7: 河北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系统用户使用手册(学校用户)

